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等相关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2025 年 12 月 9 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与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届董事会任期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之日起三年。

2025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现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情况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 15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 10 名非独立董事（含 1 名职工董事）、5 名独立董事，董事会成员组成情况如下：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
| 1 | 江 蕾 | 董事长 |
| 2 | 周 原 | 副董事长 |

| | | |
|----|-----|------|
| 3 | 高敏坚 | 董事 |
| 4 | 潘 健 | 董事 |
| 5 | 沈 陶 | 董事 |
| 6 | 王 冬 | 董事 |
| 7 | 余 波 | 董事 |
| 8 | 孙 峻 | 董事 |
| 9 | 鲍 冉 | 董事 |
| 10 | 万海峰 | 职工董事 |
| 11 | 林钟高 | 独立董事 |
| 12 | 黄攸立 | 独立董事 |
| 13 | 张月红 | 独立董事 |
| 14 | 李思飞 | 独立董事 |
| 15 | 安梅霞 | 独立董事 |

上述董事会成员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且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2、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及投资委员会、并购重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审议，同意选举以下成员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专门委员会 | 主任委员 (召集人) | 委员 |
|----|-----------------|---------------|----------------------------|
| 1 | 战略及投资委员会 | 江蕾 | 周原、高敏坚、潘健、张月红（独立董事） |
| 2 | 并购重组委员会 | 江蕾 | 潘健、孙峻、王冬、安梅霞（独立董事） |
| 3 | 审计委员会 | 林钟高 (独立董事) | 黄攸立（独立董事）、李思飞（独立董事）、王冬、万海峰 |
| 4 | 提名、薪酬与考核 委员会 | 黄攸立 (独立董事) | 林钟高（独立董事）、李思飞（独立董事）、江蕾、周原 |

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审计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且由会计专业人士的独立董事林钟高先生担任召集人，专门委员会成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负责人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同意聘任以下人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

审计部负责人：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
| 1 | 潘 健 | 总经理 |
| 2 | 唐永亮 | 董事会秘书 |
| 3 | 孙 峻 | 副总经理 |
| 4 | 王长春 | 副总经理 |
| 5 | 吴 旭 | 财务负责人 |
| 6 | 潘吉沣 | 证券事务代表 |
| 7 | 王 垒 | 审计部负责人 |

公司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已经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通过，其中聘任财务负责人事项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相关人员简历附后。

董事会秘书唐永亮先生、证券事务代表潘吉沣先生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联系方式如下：

| 职 务 | 董 事 会 秘 书 | 证 券 事 务 代 表 |
|------|--|--|
| 姓 名 | 唐永亮 | 潘吉沣 |
| 联系地址 | 安徽省黄山市徽州区徽州东路 188 号 | 安徽省黄山市徽州区徽州东路 188 号 |
| 电 话 | 0559-3514242 | 0559-3514242 |
| 传 真 | 0559-3516357 | 0559-3516357 |
| 电子邮箱 | zqtz@novel.com.cn | zqtz@novel.com.cn |

三、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离任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鲍祖本先生、董事孙毅先生、独立董事崔鹏先生因换届离任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鲍祖本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931,009 股，孙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400,000 股。

公司副总经理吴旭峰先生因换届离任不再担任副总经理，但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其持有公司股份 960,000 股。

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后，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上述人员均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及董事会对离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规范治理和经

营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附：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负责人简历

潘健：男，1974年4月出生，正高级工程师，硕士学位。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曾任公司质量部经理、生产总监、技术总监、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曾获安徽省技术领军人才（新材料）、安徽省首批特支计划创新领军人才、安徽省“五一劳动奖章”、安徽省青年科技奖，主持参与研发项目获安徽省科学技术奖一等奖、二等奖，中国包装联合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奖一等奖。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黄山新力油墨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陕西永新包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河北永新包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州永新包装有限公司董事，黄山永佳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黄山永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黄山熠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黄山源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安徽省屯溪高压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潘健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黄山永佳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持有公司控股股东黄山永佳投资有限公司0.30%的股份，持有公司股票1,200,000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唐永亮：男，1972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唐永亮先生持有公司股票988,898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孙峻：男，1988年6月出生，金融硕士。曾任职于平安证券投行部，中建投资本管理公司投资副总监、黄山源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黄山华佳表面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庞贝捷涂料（上海）有限公司市场开发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黄山永佳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黄山永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孙峻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黄山永佳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持有公司控股股东黄山永佳投资有限公司4.30%的股份，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王长春：男，1972年11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公司营销中心总监、河北永新包装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长春先生持有公司股票426,400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吴旭：男，1983年5月出生，经济学学士，中级会计师。曾任河北永新财务经理，公司财务中心经理，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中心总监。

吴旭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

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潘吉沣：男，1985年出生，金融学学士。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潘吉沣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

王垒：男，1988年8月出生，审计学学士，中级会计师，曾任河北永新包装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黄山新力油墨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永新股份（黄山）包装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王垒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